

光明學校 2016-2017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 活字第 126 號

各位家長/監護人：

「中文科讀寫強化訓練課程」(第二期)

目的：

透過提升課程強化學生中國語文的知識基礎，幫助學生掌握不同範疇的學習方法及策略，提升學生學習的興趣及信心，進而提升學生中文科的學業水平。

本課程針對學生閱讀、寫作及修辭技巧而編制，提升學生中文能力水平。

- (一) 參加對象：本校 1 至 2 年級學生
- (二) 上課日期：18/2、4/3、11/3、18/3、1/4、8/4、29/4、6/5、13/5、20/5
- (三) 上課時間：10:30-11:30(逢星期六)
- (四) 上課地點：403 室、406 室
- (五) 導師資歷：校園小博士教育機構專業導師，大學程度或以上，並具相關之教學經驗。
- (六) 費用：\$400 (全期 10 節，費用已包括：學生筆記及個別評估報告。)
- (七) 名額：15-20 人(如申請人數超額，將以抽籤決定。)
- (八) 負責老師：陳翠瓊主任
- (九) 獎勵：學生完成課程後，如出席率達 80%，可獲頒發出席證書。
- (十) 參加辦法：
 - 填妥回條請於2月9日(四)或以前交給陳翠瓊主任。(此日暫不需交費)
 - 被取錄學生，於2月14日(二)前連同取錄回條及費用\$400，並帶備學生手冊在小息或放學後到 109 室繳費窗口繳交。
 - 為免學生攜帶大量現金回校有所遺失，請盡量以支票交費，支票抬頭請寫「光明學校法團校董會」(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及課程名稱)。
- (十一) 備註：
 - 如遇颱風(8 號風球或以上)或紅色、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教育局宣佈當天停課，則該日活動取消。
 - 凡於本年度申請書簿津貼獲全額或現正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援助的學生可以獲得「香港賽馬會全方位學習基金」資助，並於學期結束前(約 7 月)退回部分學費。(詳情可參閱本校光字通告第 8 號)
 - 有關課程由本校老師負責監察工作，如有查詢可致電陳翠瓊主任(2479 6608)。

校長：_____ (邢毅)

二零一七年二月七日

回 條

校方填寫：取錄/不被取錄()

強

「中文科讀寫強化訓練課程」(第二期)

(不參加者毋需繳交回條)

敬悉來函，本人同意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 參加 貴校中文組舉辦之【中文科讀寫強化訓練課程(第二期)】，並督促其依時返校參加活動。

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 自行回家。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七年二月 日

* 回條請於2月9日(四)或以前交陳翠瓊主任。(此日暫不需繳交費用)。

* 收到取錄回條的學生，於2月14日(二)前連同取錄回條及學費，並帶備學生手冊在小息或放學後到109室繳費窗口繳交。(支票抬頭請寫「光明學校法團校董會」，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及課程名稱)

此欄由 校方填寫	收費日期： 2 月 日	金額：\$400 現金 / 支票 銀行：_____ 支票號碼：_____	經辦人： ()
-------------	----------------	--	-------------